

【徵才公告】嘉義縣議會約用約聘人員 1 名

一、職稱：約用約聘人員

二、薪資：月酬標準 296 薪點(折合金額新臺幣 41,173 元，另需扣除健保、勞工保險自行負擔與勞工退休金個人提繳部分，惟該折合率依行政院訂頒規定調整)。

三、名額：正取 1 名，備取 1 名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嘉義縣議會。

五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辦理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業務。
- (二)協助辦理資訊系統規劃、設計及整合。
- (三)各組室資訊支援、指導。
- (四)辦理資訊系統操作與維護等事宜。
- (五)協助辦理資通安全維護。
- (六)辦理長官臨時交辦事項。

六、聘用期限：自實際聘用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(契約期滿得視工作表現情形決定次年是否續聘)。

七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學歷：

1. 國內外大學電資相關科系(含資管)畢業者。
2.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電資相關科系(含資管)畢業，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 6 個月以上或 3 年以上經驗者。

(二)專業知識與技能：

1. 具備作業系統 (Windows、Linux) 基本管理與故障排除能力。
2. 具備軟體安裝、授權管理及版本控管相關經驗。
3. 熟悉本會網站架構基本概念、具備資通網路設備管理或維護經驗尤佳。
4. 具備 ISO 認證資訊安全相關證照者尤佳。

(三)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、第 28 條不得任用之情事。

(四)未具或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、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者，不符合甄選資格。

(五)未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、申領中國大陸身分證或領用中國大陸護照；未領有中國大陸定居證或申領居住證。

八、檢附資料：

(一)約用約聘人員履歷表(含基本資料、自傳及工作經驗，如附件)。

(二)應徵人員簡歷名冊(如附件)。

(三)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
(四)工作服務證明(無則免附)。

九、說明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5日(星期五)下午17時00分止。

(二)請於報名截止時間前親自送達或掛號郵寄寄達，應備文件不齊或逾期者，恕不受理。嘉義縣議會(嘉義縣朴子市祥和一路西段1號)「信封請註明:應徵約用約聘人員職缺」(以郵戳為憑)。

(三)遴聘方式：履歷、書面資料經初審合格且符合業務需求者，擇優通知面試(時間、地點另行通知)，如未到或不克參加面試者視同放棄；未經錄用者，不另行通知亦不退件。

(四)除正取名額外，得增列候補人員1名；候補期間為2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，惟應徵人員未符合本所業務需求，得予從缺。

(五)錄取名單將公告於嘉義縣議會官網。

(六)聯絡電話：05-3620076 分機115 蔡小姐。